

2023年音乐类调查报告(大全5篇)

报告，汉语词语，公文的一种格式，是指对上级有所陈请或汇报时所作的口头或书面的陈述。报告的作用是帮助读者了解特定问题或情况，并提供解决方案或建议。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音乐类调查报告篇一

为加强疫苗使用的安全性监测，进一步做好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aEFI)监测和处置，现将我县本季度监测工作进行分析。

一、aEFI监测结果

(一)aEFI报告及临测指标完成情况

(二)报告病例分布

(三)报告病例临床诊断分布

aEFI主要临床诊断分布情况，一般反应中2例临床症状均为发热/红肿/硬结。

(四)aEFI疫苗分布

2例aEFI中，百白破疫苗1例，23价肺炎疫苗1例。

表4 2013年苍溪县aEFI疫苗分布情况

疫苗名称 例数 构成比(%) 百白破疫苗 150 23价肺炎疫苗 150 合计 2100

(五)年龄分布 1岁1例，72岁1例。

（六）性别分布

aefi病例中，男性1例，女性1例。

二、存在的问题

大部分片区对开展aefi监测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监测工作未很好开展，7个片区和县城接种点没有病例报告，报告片区覆盖率20%。

三、建议

（一）充分认识做好aef监测工作是保障预防接种安全性的一项必不可少的工作，要求各接种单位加强aefi主动监测。

（二）要求各片区落实对临床医生和预防接种人员的培训。增进报告意识，完整、准确地填写个案调查表，及时网络录入上报。

音乐类调查报告篇二

xx年至20**年全县共发生各类煤矿生产安全事故25起，死亡31人，百万吨死亡率达8.86%，直接经济损失138.45万元。

二、当前煤矿安全生产存在的主要问题

当前煤矿安全生产存在的主要问题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从事故类别分析，3年中国共产党发生顶板事故23起，死亡了24人，分别占3年事故总数的92%和77.4%；其中瓦斯事故是自1994年我县官沟煤矿发生瓦斯爆炸□xx年后又一起重大的瓦斯爆炸。顶板事故突出，瓦斯事故再次发生，说明全县煤矿安全生产工作重点没有抓到位，预防顶板事故和瓦斯事故的措施没有到位。

2、从事故的性质分析，3年25起事故均是责任事故，事故的发生都是由于企业人员“三违”造成的，说明我县煤矿行业从业人员安全教育滞后，安全素质普遍较低，自我防护意识较差，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自觉性不强。

3、从事故发生的原因分析，顶板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客观上由于全县煤矿基础条件差，井巷布局不合理，安全投入不够。主观上是由于工人在工作中支护不到位、或者是支护不及时造成的；有的是处理危岩时，措施、方法不合理造成的；有的是支护材料不合要求造成的。在瓦斯事故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瓦检员配备不足，责任心不强，检查不及时，没有及时跟班作业，井下电器有失爆现象；煤矿树枝状开采还未根本杜绝，通风状况还不是非常良好，瓦斯很容易产生突然集聚，造成瓦斯事故的发生。从分析来看，事故归根到底均是由于直接操作者不按照煤矿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或者是企业没有制定切合实际的、详细的、科学的操作规程，致使从业人员有章不循或无章不循，企业的管理人员又严重不负责，加之本身基础条件差，致使事故多发。

4、从事故发生的时间分析，25起事故当中，在上
午10:30(含10:30)以前发生的仅有3起，而10:30以后发生的占22起，也就是说在企业现场管理人员要下班、或者已经下班、或者现场管理人员没有跟班作业致使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说明了企业的现场管理责任不落实，监督不到位，工人乘机违章操作。这也是我们总结、分析事故以前所忽视的。

5、从事故发生的年度分析，3年中以20xx年发生的事故最多，也就是在煤矿行业效益明显、抢生产、争利益的时候容易发生安全事故，说明了企业老板仍然存在着重生产、轻安全的老问题。

三、对策措施

1、进一步提高煤矿安全生产的认识，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

想。

煤矿安全生产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关系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搞好煤矿安全生产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体现了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反映了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和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统筹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的重要内容，是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组成部分，是政府履行社会管理职能的基本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一定要把安全生产作为一项长期艰巨的任务，警钟长鸣，常抓不懈，克服厌战、麻痹、侥幸心理，充分认识加强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意义和现实紧迫性，动员全社会力量，齐抓共管，全力推进。特别是各煤矿企业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从安全生产的投入、教育培训、现场管理等各个方面入手，努力提高企业安全管理水平和员工素质，真正做到生产安全，减少伤亡事故的发生。

2、坚决贯彻国家安监局5号令，努力提高煤矿安全生产水平。

国家安监局5号令对煤矿安全生产基本条件做了明确的规定。我县煤矿由于大多开采的是极薄的煤层，井巷布局多数不合理，提升运输、开采、通风设备设施较为落后，虽通过去年停产整顿，但企业改变不大。为此，县煤炭、安监部门和产煤乡镇进一步加强煤矿安全监督管理，促进煤矿企业按照国家安监局5号令要求，进一步加大投入，全面改善企业的软、硬件设施，特别是在提升运输、通风、排水设备设施等方面要进一步加大投入，同时要坚决克服地方保护主义，对不符合条件的要坚决关停，从而努力改变企业安全生产的条件。

3、狠抓安全培训，努力提高企业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

当前从煤矿安全生产存在的问题来看，主要表现为企业的

管理人员安全知识匮乏，在具体的安全生产管理中失误较多，不能够根据煤矿的实际情况做出具体的、科学的安排部署，而从业人员自身素质较低，自我防护意识较差，“三违”现象严重，为此做好企业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的安全培训显得尤为重要。一是县煤矿行业主管部门和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部门要依法强化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及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工作，强化对《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和煤矿安全生产规程的宣传教育，使取得资格和实际管理水平形成统一，真正提高煤矿管理人员的安全管理水平；二是煤矿企业自身要加强对从业人员的培训、教育，特别是要针对各自煤矿的实际情况按照操作规程逐条逐款培训到位，真正使工人既熟悉井下开拓布局情况，又真正能够做到遵章守纪，不违规操作，确保生产安全。从而降低伤亡事故的发生。

4、严格各项制度的落实，降低伤亡事故的发生。

调查分析报告范文（二）

一、提出问题

现在电视上都在放关于节能的广告，经过这几年来的改革，节是节了一点，但是还有很多人没有养成节能的习惯。今天我们来看看，不节能的结果，一直想现在这样，我们唯一的家园—地球会怎么样吧！

二、调查方法

通过电视、书籍、网络、中国日报、慈溪日报、宁波晚报等书籍中获取知识和情况！

去访问对这一方面有一些成就的人。

搜集一些有关节能的数据或者一些节能的小妙招。

三、调查过程

虽然广告中一直放节能，但是，还有许多人总是“看热闹”，心里总是想：反正地球那么大，用也用不完。就是有这样的人，地球才会哭泣，才会环境越来越差。让我们来看看一份处于xx年的调查报告：据统计在一个小时里，一滴水可以寄到3.6公斤一个月可以集2.6吨，这些水足可以给予一个人一个月的花销，可见，一滴水的浪费都是不应有的。至于连续流的小水流，每一个小时可以积水17公斤，每个月可以积水12吨，哗哗想的大水流每个小时可以积水670公斤，每个月可以积水482吨。所以，节约用水要从点点滴滴做起，一滴水也很有用。

四、节能小妙招

看到这里，你们一定在想：我们这些小孩子用什么很大的影响。你们错了，只有使用一些小妙招，也可以节省一大笔花销的。如：开空调时开到26度，因为这样可以省电，如果25度用的电量就是26的两倍。像这样的小妙招很多，就是没有发现。

调查分析报告范文（三）

当前，正处于转变发展方式、加快产业升级的关键阶段。律师业是调整产业结构、调节社会关系、规范经济运行、改善投资环境、推动转型升级、实现科学发展的一支重要力量。近期，按照市委李宏鸣书记的批示要求，我们对全市律师业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进行了专题调研和思考。

一、不断发展的律师业

改革开放三十年来，特别是近年来，在社会经济快速发展的宏观背景下，我市律师业不断发展壮大，队伍素质不断增强，服务质量不断提升，律师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稳

定的作用进一步显现。

(一) 律师队伍不断壮大，结构日趋优化。全市有律师执业机构36家，其中律师事务所29家(合伙所20家，个人所9家)，公司律师事务部1家，法律援助中心6家;行业从业人员326人，其中执业律师208名，公司律师5名，法律援助律师12人，实习律师66人，行业内勤人员36人。执业律师人数与xx年相比，增加32%，94.7%的律师拥有本科以上学历。全市律师事务所分布概况也从原来的规模小、人员少的格局，逐步转变成中等规模所带头，几强并立的新局面，市直的拂晓所已达17人，全市拥有10名律师以上的律师所已达到10家。拂晓、三联、黄淮等3家律师事务所入选全省律师事务所50强，山石律师事务所成为皖北地区唯一一家具有承办破产案件资格的律师事务所。同时，律师事务所的基础建设和律师办公现代化条件都有了明显的改观，律师队伍发展势头良好。

(二) 业务规模逐年提升，领域不断拓展。近年来，律师办案数量和业务收费年均增长均在10%以上□xx年1-8月份，共办理各类案件2222件，业务收费425万元，担任法律顾问375家，同比分别增长14.65%、8.6%、19.4%。业务领域已涉及股权转让、对外商贸、破产重组、知识产权、金融证券、劳动争议和房地产等各类民商事纠纷，基本覆盖经济社会生活各领域。

(三) 职能作用逐渐彰显，服务水平不断提高。一是广大律师积极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3年来，为各级政府依法行政、依法决策提供服务、为市重点工程提供法律意见、审查招商引资协议、代理政府参与诉讼、为国企改革涉法事务提供咨询意见等420余件次。二是广大律师不断关注重点地区、重点人群、重点领域，积极为保障和改善民生服务。律师积极参与法律服务进社区、进乡村活动，律师服务不断向社区、乡村延伸，3年来全市律师参与义务法律咨询150余场次;努力满足进城务工人员、困难职工群众等弱势群体的法律需求，不断扩大律师法律援助覆盖面，每位执业律师每年都按规定完成2件以上法律援助案件;积极关注城市建设、拆迁安置补偿、

就业、就学、就医、社会保障等民生热点，为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现实利益问题提供了及时便捷的法律服务。三是律师积极为维护社会稳定服务。3年来律师参加涉法信访1112人次，陪同各级领导接访135次，累计接待上访群众1万余人次，参与纠纷调解化解矛盾3900余件，参与涉法涉诉案件积案130余件，有效地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四) 监督管理持续加强，律师社会地位不断提高。近年来，我们先后在律师队伍中开展了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工作者”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律师队伍集中教育整顿、“律师队伍警示教育”等专项活动，不断强化对律师队伍的政治思想教育、执业道德与执业纪律教育；积极开展便民服务，改进服务水平，提升服务能力，不断推动律师“法律服务提升年”、律师“进万村”大服务、“律师事务所内部管理规范建设年”、“千名律师解千难”等服务活动深入开展；积极转变考核管理方式，推行信息公开和网上监督，不断推进管理体制创新，努力健全监督机制、诚信机制、奖惩机制、培训教育机制等长效机制，重视与支持发挥市律协行业管理优势和律师事务所的自律性管理；不断加强和改进律师党建工作，市律师协会成立了党总支，全市律师党支部8个，联合支部5个，实现了党建全覆盖，目前，全市共有律师党员66名，占执业律师的31.9%；律师作用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社会公众的承认，近年来，先后有9名律师被选为市、县区两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陈晨律师再次当选省人大代表，律师代表、委员都能发挥自己的职业优势，认真履行职责，积极献言献策，参政议政，今年提交各类议案8起。

二、律师业发展中存在的缺陷和问题

(一) 社会对律师的职能作用认识度不足。有调查显示，社会各界对律师制度的性质、律师职业的价值、律师工作的效用存在领导认同偏差、公众认知偏移和自身认识偏离等问题。主要误区：认为律师仅是以利益为纽带的社会法律工作者，

承认其社会服务价值而忽视其在衡平社会利益关系、推进民主法治建设方面蕴含的政治价值;认为律师就是“收人钱财、替人消灾”，甚至认为律师是居于政府对立面替“刁民”说话的“麻烦制造者”，忽略其作为党和政府与普通百姓之间的桥梁纽带对社会关系调整所能发挥的疏导平衡作用;认为律师只是帮助“打官司”的诉讼活动参与者，而忽视其对于经济社会生活所特有的风险防范、纠纷调处价值;政府部门普遍将律师业归类于普通中介服务机构，而未作为知识密集型的高端服务业予以重视扶持。

(二) 律师执业环境有待改善。一是律师执业会见难、阅卷难、调查取证难这三难问题依然存在。由于《律师法》同有关法律的现实冲突，以及实践执行中红头文件、上级规定大于法现象的存在，有关部门认为律师提前介入对案件办理会有不利影响等问题，律师的很多合法权利得不到行政机关和司法机关的认可。各级人大、司法部门对律师会见权利均出台规定予以保障，但在实践过程中，律师的侦查阶段会见难一直存在，具体经办人员往往以各种理由推诿责任、拖延会见，即使会见了，律师受到的不当干预和限制也较多，使会见流于形式;在办理刑事案件的过程中，有关部门在庭审前提供查阅的案卷总是有所保留，律师查阅卷宗材料的权利得不到实际保障;新《律师法》虽然确定律师调查取证不再需要经过“有关单位和个人的同意”，但却未对有关单位和个人不配合律师调查的处理作出相应规定，由于缺乏相关的制度保障，律师调查取证时有关人员不予配合的情况依然普遍存在。二是侵害律师人身权利的情况时有发生，律师合法的执业权利得不到切实的保障。律师在司法实践中存在司法歧视，律师无法完全行使应有的权利;有关部门缺乏对律师必要的保障措施，律师的易受到人身威胁和攻击;律师执业风险大，雷区多，广大律师对办理刑事案件存在顾虑。三是法律服务市场缺乏有效监管。目前按照规定，可以提供有偿法律服务的有执业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两只队伍，其他人员不得提供有偿法律服务。但实际上，由于法律规定的缺失、相关配置措施的不完善、有关部门之间协调不够，冒充律师执业的

事情时有发生，以公民代理身份提供有偿法律服务的情况较为普遍，扰乱了法律服务市场。当前，司法行政机关和律师协会只能对律师和律师事务所的执业行为进行有效监管，很难对其他冒充律师执业的或以公民代理身份提供有偿法律服务的人员进行监管，特别是新律师法删去了司法行政机关对违法提供有偿法律服务人员进行处罚的规定，更增加了监管的难度。

(三)综合能力难以支撑法律服务的有效需求。我市每万人拥有执业律师数仅为0.3，远低于全国和全省平均数，办案总量和业务收费均在全省排名靠后□xx年业务收费仅占全省2%左右；法律服务市场总体规模较小，缺乏有效的拓展途径，律师事务所规模相对偏小，管理粗放，缺乏善于创造社会需求、业内差异竞争、业务错位发展的特色所、品牌所，综合竞争力弱。人才流失情况较为严重，全市律师业务平均收费同全省相比偏低，而且业内收入极不均衡，以xx年为例，10%的律师收入在10万以上，70%的律师收入不足5万，其中30%的不足2万，不少新律师和年轻律师在激烈的竞争中难以坚持而转行，同时还有一些业务较好的律师受发达地区的吸引而流出执业。据统计，每年约有5-10%的律师选择转行择行或流出执业，80%的年轻律师坦言公务员职业对他们更有吸引。

(四)律师队伍的素质和整体形象有待于进一步提升。个别律师执业思想不正，业务水平不高，办案过程中存在一定的违规行为，严重影响了律师行业的整体形象；受竞争压力的影响，部分律师注重经济效益和短期效益，忽视了社会效益和长期效益，对公益案件和公益事业不热心，对政治业务学习不积极；对律师业的宣传不到位，社会对律师作用不明了，缺乏对律师业发展的奖励和支持措施。

三、发展壮大律师业的建议

发展壮大律师业，要坚持拓展与规范并举，围绕服务经济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两个主题，在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大力

扶持下，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法律服务队伍，拓展法律服务业务领域、完善法律服务管理体制，努力构建一个主体明确、功能完备、秩序规范、管理科学的法律服务体系。

(一)切实加强党委、政府对律师工作的领导和支持。律师制度是社会主义法律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律师队伍是党和人民可以信赖的队伍。作为反映社会进步、法治完善程度的重要指标，目前我市万人拥有律师比仅为0.3，远低于全省1.1，全国1.23的水平。接近三年我市律师平均增速10%预测，到我市万人律师比仅能达0.78左右。因此，加快壮大律师业不仅是行业发展问题，也是牵动全局的政治任务。各级党委、政府应将律师工作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出台各项优惠支持政策和措施，切实解决制约律师业发展的瓶颈问题。

(二)引导扶持律师在服务发展中激活法律需求。律师作为市场主体，必须全力以赴加快发展，责无旁贷满足需求，千方百计拓展领域。但由于产业体系发育不全，市场需求培育不足，业态布局尚未成熟，政府导向与政策扶持不可或缺。一是强化政府法律事务服务。建立健全市、县(区)、乡镇(街道)三级政府法律顾问网络，其中市、县(区)两级组建政府法律顾问团，政府部门及乡镇(街道)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发挥社会资源优势，节约政府行政成本，提高依法决策水平，增强风险防范能力，促进法治政府建设，实现拓展律师业务与提高行政效率的双赢。二是深化企业法律顾问工作。引导企业建立常年法律顾问制度，深化“企业法律体检”制度，增强“预防保健”意识，加大法律服务投资，力争规模以上企业率先实现全覆盖，重点骨干企业和困难企业可在工业扶持基金中适当补贴。通过政府引导与市场培育，让律师在企业治理、要素配置、项目建设、金融服务、劳动关系、涉外商贸、破产重组、知识产权、环境保护等领域展露身手。三是建立重点项目法律顾问制度。要求律师为招标采购、合同审查、商业谈判、征地拆迁及项目管理、融资保险等提供全程服务。四是优化农村法律服务。深化完善“一村一顾问”制度，为新农村建设提供法律保障。各级政府可在新农村建设资金中

设立村级法律顾问奖励经费，明确标准、分类奖补，满足农村法律需求，强化农村法治保障。同时借鉴外地经验，在村庄整治、农房改造、土地流转等政府主导项目中，建立律师强制介入制度，由律师负责项目法律论证，草拟审查合同，出具法律意见书，实现关口前置，降低法律风险。

(三)采取多项措施，优化法律服务市场环境。一是加大法律实施监督，切实解决困扰律师的三难问题。由人大牵头，组织公安、法院、检察院、司法局、工商、房地产等有关部门，共同出台贯彻律师法、落实律师执业权利的相关措施，切实监督落实，解决律师会见难、阅卷难、调查取证难等问题；二是加强法律服务市场监管，打击假冒律师执业的违法行为，制止违法提供有偿法律服务的行为。司法行政部门与法院、公安、检察等有关部门建立协调处置机制，落实律师从事诉讼活动的身份审查制度，对公民从事诉讼代理资格进行适当审查，加大对假冒律师执业行为的打击处罚力度；三是广泛宣传律师法、律师作用。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简报等媒体，加大对律师的宣传力度，积极表彰优秀律师，让社会公众了解律师制度，支持律师执业；四是切实保障律师的合法执业权利和人身权利。对阻碍律师合法执业的违法行为，对律师进行人身威胁和人身攻击的，公安、法院、检察等有关部门要采取有力措施，予以坚决制止和处罚；条件合适的法庭，应建立律师出庭专用通道或庭审后允许律师先行离庭，防止律师受到情绪激动的对方当事人侮辱和围攻。

(四)积极采取措施，充分发挥律师在维护社会稳定中的作用。一是探索建立律师参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政府在执行重大决策、重大事项以及其他关系民生的行政行为前，应当邀请律师参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律师要积极参与和配合；二是做好律师参与涉法信访案件的接待和保障工作。要完善制度和措施，涉法信访案件必须邀请律师参与，领导信访接待律师要全程参与，重大疑难信访案件的法律论证必须有律师参与，并建立律师参与涉法信访案件的经费保障制度，由市财政对律师参与信访案件的补贴进行保障；三是组织律师

积极参与涉法涉诉案件积案的清理工作;四是采取有效措施,充分发挥律师作用,加强诉前调解力度,消弭当事人矛盾,息诉止争,并对挑词架讼的律师予以处罚;五是引导律师积极办理法律援助和公益案件,维护社会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六是分阶段的在全市推行免费法律咨询服务,提供网络法律咨询服务。

音乐类调查报告篇三

本次调查旨在提高中学生有理数运算能力。这个调查的目的是希望了解同学们养成良好的`运算习惯,然后我将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并得出结论。

二、调查目的

通过调查,了解初中学生运算能力情况,为以后的教学提供合理的数据分析。

三、调查方法

调查问卷

四、调查过程

本次调查发放问卷的对象是七年级全体学生,发放问卷的79份,回收79份,有效数量为79份,回收比率100%。

五、数据汇总

1. 做有理数运算题喜欢75%不喜欢8%有一点17%
2. 做有理数运算题需要理解法则、概念需要92%不需要8%
3. 背乘法口诀能92%不能5%会一点3%

4. 你做有理数运算的速度非常快18%一般68%慢14%
5. 做有理数运算题，你经常出错经常10%偶尔85%不会错5%
6. 第六、七题都是运算顺序题会的89%不会11%

六、结论

1. 部分学生做运算题的兴趣有待激发。
2. 影响有理数运算速度有待提高。
3. 学生做运算题的正确率有待改善。
4. 学生的运算顺序的规范性有待强化。
5. 以上调查分析反应，大多数学生的运算能力都存在着这样，那样的问题，运算能力的提高令人堪忧。

音乐类调查报告篇四

近年来，大学生的学费问题已成为很多社会、学校及相关媒体关注的焦点，作为新时代的大学生，我们不仅应该知道怎么赚钱，更应该先懂得怎样省钱。据不完全统计，我国高等院校学生每学期的购买各类教辅用书及其他类书籍的费用一般在一千元钱左右，而这些书籍中的大部分都是可以循环使用的。因此，二手书籍的流通使用将成为大学生解决高额书费问题的全新切入点。二手书店会有很大的市场潜力。

二、选题

二手书市场调查报告

三、调查目的

掌握在校大学生对二手书的了解和看法，了解大学校园二手书存在的问题。

四、调查对象及其一般情况

调查对象：河南工程学院在校大学生、工贸学院和西亚斯学院
一般情况：这部分人大金在18至24岁之间,其中以大概以20岁为中心的正态分布,有一定的闲置书本,且书本的处理方式成为他们的一大难题.

五、调查方式

本次调查采取的是随机问卷调查。发放问卷是在河南工程学院校园随机选择证券投资者当场发卷填写，并当场收回的形式。我们共发放问卷65份，回收60份，本校学生随机发放50份，回收46份，回收率92%，外校学生随机发放15份，回收14份，回收率93.3%。调查主要涉及会计学院，土木学院，机械学院，安工学院经贸学院，工商学院等，工贸学校，西亚斯学校。覆盖一、二、三年级，数据全面翔实可靠。

六、调查时间：

20xx年11月11日——20xx年11月12日

七、调查内容

此次调查问卷共设计题目15项，问卷的内容主要是对学生的闲置二手书的现在状况，书的处理方式，对书的买卖情况，接受二手书的情况，价格，网络营销的接受度的调查。

八、调查结果

2. 在留着书的人中，有75%的人不会再看，放在寝室闲置。有8.3%的人送给下一届的小学弟、小学妹，但这部分的比例

过少，根本不能满足需求量，有15%的人卖给收费站但这样需要自己运送，而且价位很低。正版书盗版书论斤卖，得不偿失。有1.7%的人选择扔掉这毕竟还是少的，我们的上门回收相信他们不会拒绝。

3. 在回答是否曾经想过把看过的书放在一个机构，让其他人看你的书，达到重复利用时，有68.3%的人想过但不知道给谁，23.3%的人从未想过，8.3%的人认为书都没用了，还是算了吧。我们建立一个这样的机构还需要大量的宣传，让不知道的人知道，不了解的人了解，改变一些人的想法，扩大我们的收购面和销售面。

4. 有73.3%的人能接受一本二手书作为课本。有26.7%的人不能接受。客户的接受度是我们公司可执行的检验。还是有大量的学生能够接受二手书，所以我们的市场还是很有潜力的。我们相信随着大量二手书涌入校园，本着节约，从众的心里，接受的人会不断增加，我们的顾客源也会不断上升。

5. 关于二手书的获得途径有48.3%的学生选择向学长学姐借，有51.7%的人选择在跳骚市场买，但是根据我们前面的统计数据8.3%的人送给下一届的小学弟、小学妹，面对这样的一个供不应求的市场，我们的团队认为在校大学生需要这样一个平台，收取较低的手续费来获得想要的图书。而且还有大于百分之五十的人在市场上购买，我们需要提高自身的水平来增加竞争力。

6. 有75%的学生能接受课本的盗版，有25%的人不能接受，那么我们的课本收购不仅可以收购正版也可以收购盗版，但是要注意比例和数量，否则就会有存货滞留以及出现供不应求的现象。这种情况对于一个刚成立的公司没有雄厚的财力是一个致命的打击。这个在我们的实行中会多加注意。

7. 关于课本有46%的人看重价钱。有46%的人注重新旧程度，有8%的人在意正盗版，那么我们必须增加我们公司的竞争

力就必须从价钱入手，以较低的价格获得更多的客源，我们必须尽量减少我们的成本，在可控的范围内，从价格，服务，送货上门，收货上门等更便利的条件给公司带来跟好的收益。

8. 有66.7%的人需要考研课本和课外读物，而33.3%的人则表示不需要。因此我们必须将课本的收购量与考研书籍和课外读物的收购量区分，比之课本需求量77.3%，课外书籍的收购需要更加谨慎和注意，但同时这部分的市场也可以开阔。

9. 有20%的人最低接受书是90%新的书，38.3%的人接受度是70%新的书，41.7%的人接受度是50%新的书，没有人任意接受一本不够30%的书。那么我们收购的图书需要看他的新旧程度。低于30%新的书不能收购，在新旧程度50%以上的书都可以收购，但是需要注意价位，太高的话会不会有人愿意购买，太低的话我们的书源就会过低，所以财务方面需要多加注意，定好它的规格与售价，保证我们的书源与客源。

10. 如果购买二手书，有50%的人喜欢单本购买，有50%的人喜欢配套购买。那证明我们不仅可以单本卖书，而且可以把课本和习题精解，或者课后题答案等进行配套出售，扩大我们的销售量，也给顾客以优惠。

11. 就喜欢买哪一类的二手书这个问题，有30%的人觉得课外读物用二手的，有18.7%的人认为专业书也可以，有19.5%的人选择选修课本，有18.7%的人想要考试辅导书，有13%人对于考研书也感兴趣。我们看一下数据就可以知道基本是平均的，但是我们的课外读物更受欢迎，再次我们要注意书的版本，同一门课程的专业书和非专业书，书的改版，再版。考研书的需求量比较起来还是要小，而且还有专业的限制，政治还有时间的考量。这些采购和销售方都必须引起重视。

12. 如果想要买书，有41.9%的人喜欢在固定摊位选择购买，有58.1%的人喜欢网络上购买，不同的销售方式拥有不同的客户群，这个数据需要我们同时开通两个销售渠道，网络与固

定摊位，这会致导致预算的增加同时也是一种宣传，我们需要更加全面的看待。两种渠道齐头并进打开我们的市场。

13. 如果想要买书，更喜欢用什么方式与卖家联系？有29.5%的人选择微信，有50%的人喜欢qq，有19.2%的人认为电话更加方便直接，只有1.3%的人选择微博，那么我们的沟通平台就是要建立公司的微信群，qq群还有时刻能联系到的电话。

14. 面对旧书5%的人选择论斤卖，95%的人更喜欢论本卖。数据表明我们的收购方式按本进行收购，但是随之而来的正版，盗版，几成新的定位定价，厚度的定位定价，是一个难题，我们的财务方面必须做好。

15. 购买二手书所能接受最高价位，有3.3%的人能接受正版的8折，有20.19%的人接受正版的5折，35%的人更愿意正版的3折，而11.7%的人认为正版的一折，我们这个只针对正版书，盗版书我们需要更多的趋市场上调查它们的售价再给予定位，定价。我们的正版图书的最高价限定在50%左右，那么我们的收购价也要随之控制，财务方面也要随之控制。

综上所述，我们组得出的结论是：从采购渠道看，大部分学生的课本、课外书还是留在宿舍，并且这些书很多是不看的，书真正的价值没有实现。根据我们的调查——大学生屯留的书的新旧程度达到70%，所以我们的采购对象是非常广泛的。其次从运营过程中来看，我们用微博，广播，微信，拉条幅的方式做出广告，把宣传充分做到位，而且我们采取网上销售和地摊式销售，再以低价出售我们的书，广大学生还是很愿意接受我们的产品的，至于成本，仓库我们采取租用形式，以及宣传的费用，这些成本较低，增加我们的竞争力。所以二手书市场是极具有市场潜力的，我们的方案是可执行的且执行性较高。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音乐类调查报告篇五

调查运用国家统计局批准，中国老龄科研中心xx年和xx年实施的两次中国老年人口状况调查数据，结合北京、河北、江苏、浙江、黑龙江、江西、河南、安徽、重庆、甘肃等10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典型调查，调查对象为农村老年空巢、类空巢家庭的老年人，即老年人无子女(包括儿媳、女婿)，或有子女但不同吃同住者。

老年空巢家庭包括两类：1、独居户；2、夫妻户。

老年类空巢家庭包括三类：

- 1、隔代户(老年人与未成年孙子女或外孙子女同住，多称“留守家庭”)；
- 2、两代老人户(老年人与父母同住)；
- 3、与其他人同住户(老年人与其兄弟姐妹或照料者等同住)。

xx年，全国农村老年空巢和类空巢家庭共3288万户，占农村老年人家庭总户数的48.9%，比xx年的44.9%提高了4个百分点。

空巢、类空巢家庭中的老年人共4742万人，占全国1.08亿农村老年总人口的43.9%。其中，空巢家庭老年人占38.3%，类空巢家庭老年人占5.6%。除隔代户从xx年的4.4%下降到xx年的3.7%外，其余几类家庭户的比例均有所上升。独居户从13.3%提高到14.7%，夫妻户从26.7%提高到27.7%，与其他人同住户从0.5%提高到2.1%，两代老人户从0.4%提高到0.7%。

空巢、类空巢家庭分布呈现较明显的地区差异。东部和中部分省份空巢比例相对较高，如山东、河北、江苏的老年空巢、类空巢家庭的比例超过了60%，北京、河南、浙江、安徽、辽宁等也超过了50%。西部一些省份如陕西、广西、云南不足30%。各省份内部的分布差异也较明显。严重的地方，村外出青壮年比例达到90%，留在家里的几乎都是老人和孩子。

随老年人年龄提高空巢、类空巢家庭比例呈减少趋势。农村60至69岁的低龄老年人中有50.2%居住在空巢、类空巢家庭中，在80岁以上的高龄老年人中减少到40.5%。空巢、类空巢家庭老年人以有配偶同住为主占64.9%，丧偶的占28.8%。

老年空巢、类空巢家庭内部差异明显。约有2/5的老年人自愿与子女分开居住。这类家庭以夫妻户多见，低龄老年人为主，身体状况和生活状况相对较好。有48.3%的老年人被迫与子女分开居住。其中，有30.7%的老年人想与子女同住，但因子女不孝，婆媳关系紧张，或子女外出发展等原因而不得不独守空巢。有17.6%的老年人愿意入养老院，但因经济条件不允许加之不是收住对象，或当地没有养老机构而不能如愿。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空巢、类空巢家庭老年人生活中的问题既有作为农村老年人面临的共性问题，也有因子女“缺位”带来的特殊问题。

(一) 养老保障不稳定问题。

农村空巢、类空巢家庭老年人从事生产劳动的比例比非空巢家庭老年人高近5个百分点，占47.4%，得到子女经济帮助的比例比非空巢家庭老年人低6.6个百分点，占59.5%。空巢、类空巢家庭老年人年人均收入2373元，约为非空巢家庭老年人的4/5。受自我养老能力以及子女自身经济状况和养老意识淡薄等影响，39.6%的空巢、类空巢家庭老年人感到经济困难，49%的人认为经济上缺乏保障，得到政府和集体救助的只占13.6%。

(二) 基本医疗缺乏保障问题。

空巢、类空巢家庭老年人中健康状况差的占27.2%，患慢性病的占65.5%。57.8%的人未享受任何形式的医疗保障，参加新型合作医疗的老年人多数反映合作医疗报销起付线高，报销比例低，报销程序过于复杂，门诊取药花费多但不能报销，住院治疗又需要先垫付大笔押金。因为上述原因，有70%的空巢、类空巢家庭老年人患病后不去就医，“拖”病现象比较普遍。

(三) 照料服务供求矛盾突出问题。

空巢、类空巢家庭老年人生活部分或完全不能自理的占20%，约948万人。7.5%的老年人需要照料，其中11.3%的人得不到照料，比非空巢家庭老年人高8.4个百分点。空巢、类空巢家庭老年人的照料主要靠配偶，占52.3%，国家、集体、养老机构上门服务合计仅占2.9%。与此相对，非空巢家庭老年人的照料主要依靠子女，占64.1%。

(四) 独居老年人面临高生活风险问题。

独居老年人(包括散居“五保”老人)约1004万人。其中，觉得经济困难的占52.4%，需要照料但无人照料的占18.4%，经常感到孤独的占53.6%，感到不幸福的占21.0%，有过自杀念头的占7.5%，这些指标均显著高于其他老年人。统计分析显

示，有60%的农村独居老年人生活中面临着经济非常困难、健康状况极差、需要照料和孤独寂寞中的至少一种问题，近19%的独居老年人面临两种以上的上述生活风险。

(五) 隔代户和两代户老年人生活压力大问题。

子女外出务工，留下祖孙在家的“留守”老年人占农村老年总人口的3.7%，接近400万人。他们既要从事农业生产劳动，又要照看孙子女，身心压力很大，健康状况也最差，54.7%的老年人认为健康状况较前一年变差，69.3%的人患有慢性病，41.7%的人在调查前两周处于带病状态，这些指标均明显高于其他空巢、类空巢家庭。两代户老年人既要自养还要赡养其高龄父母，他们参与农业劳动的比例高达80%，得到子女经济支持的只占44.3%，医疗费开支最大，年人均住院费支出达到1827元，远高于其他空巢、类空巢家庭老年人的1068元。

三、农村老年人家庭空巢化现象及问题成因分析

(一) 农村老年人家庭空巢化是人口、经济、社会等多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这种态势仍将持续。

造成农村老年人家庭小型化和空巢化的原因一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生育高峰人口，同时也是70年代以来实施计划生育的独生子女父母相继进入老年，老龄化加快发展。二是农村人口平均预期寿命延长，高龄老年人口增长，老年人家庭空巢期延长，同时两代老人户也有所增加。三是工业化、城镇化过程中大量农村劳动年龄人口向城镇迁移，留守老年人增加。四是随着居住条件改善以及人们思想观念和生活方式变化，两代人愿意分开居住的家庭增多。上述因素的持续存在，必将推动农村老年人家庭空巢化的继续发展，空巢、类空巢将成为我国农村地区老年人家庭的一种重要居住形态。

(二) 子女“缺位”削弱了家庭养老的作用。

老年人劳动自养、夫妇互相扶养和子女赡养是传统家庭养老的三大支柱，由于子女在家庭生活中的“缺位”，丧失了支撑家庭养老的稳定结构，影响了部分老年人的生活，突出地表现为缺乏照料者和精神慰藉，同时加重了老年人劳动自养负担。独居老年人更失去了配偶的扶养，与孙辈同住的“留守”老年人加重了代抚育负担，两代老年人户则是“以老养老”，困难相对更多。

(三)农村社会保障与社会服务发展滞后导致部分老年人养老和照料服务的“真空”。

家庭养老功能不足，老年人对社会保障和社会服务的需求增加。由于农村社会养老保障覆盖面窄，水平低，社会福利服务基础设施短缺，社会养老服务不发达，使老年人的养老特别是服务需求得不到保障。调查发现，空巢、类空巢家庭老年人需要上门家务服务的占32.8%，而当地有此服务的仅占7.0%，需要上门护理的占35.4%，能提供上门护理的仅占6.3%，需要入住养老机构而不能如愿的占17.6%，离老年人的需求差距很大。

(四)对农村老年人家庭空巢现象及其问题重视不够，措施不力。

主要表现为一是政策“缺位”。各地关于居家养老和老年服务体系建设政策主要指向城市，适合农村实际情况的政策较少。二是观念落后。一些地方的工作思路仍然停留在“家庭养老”上，对农村老年人“空巢”问题重视不够。三是缺少有力措施。农村社会保障、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明显落后，社会组织很不发育，解决农村老年人养老服务问题难度很大。基于以上原因，老年空巢家庭增加带来的照料服务等问题在许多地方没有摆上议事日程。

(五)敬老意识和赡养观念淡化。

农村“重小轻老”现象比较普遍，少数子女视老年人为累赘，一些多子女家庭互相推诿赡养义务。婆媳关系紧张，“媳妇当家，养儿防不了老”。外出务工子女忽视家中老年人的生活安排，与老年人缺少联系。还有“外嫁女儿不养娘”的传统习俗，等等。这些因素导致部分老年人的赡养得不到落实。

四、对策与建议

农村老年人家庭空巢化伴随着农村人口老龄化和高龄化，在城镇化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等因素影响下，农村以家庭养老为主，依靠老年人劳动自养、子女赡养和土地保障的传统养老模式受到进一步挑战，需要从整个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和社会服务的建构上综合考虑和应对。在继续巩固家庭养老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社会养老保障和公共服务，建立健全社会养老和家庭养老相结合的养老保障体系，是新时期保障包括农村空巢家庭老年人在内的广大农村老年人基本生活和服务需求，解决农村老龄问题的必由之路。

(一) 建立健全农村社会保障体系，为农村老年人生活提供制度保障。

加快建立健全农村社会保障体系，把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全部纳入保障范围，并考虑老年人的特点和需求，采取措施给予优待和照顾。实施最低生活保障可对贫困老年人降低门槛，提高补助标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可考虑免除70岁以上老年人的参合费用，并对参加合作医疗的老年人在个人账户计入金额及报销比例等方面予以优惠，适当扩大老年人常见慢性疾病门诊报销的病种。医疗卫生机构应为急重病贫困老年人开辟绿色通道。积极探索建立农村老年人非缴费型养老金制度，对于不享受社会保障待遇的农村80岁以上高龄老年人可采取发放生活补贴等方式，保障老年人的基本生活和基本医疗需要。

(二) 加快建立农村社会养老服务体系。

加强农村综合性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在服务好“三无”老人等传统服务对象的基础上，把服务对象扩展到高龄、病残、独居、生活不能自理的社会老年人。

依托农村社区建设综合性养老服务活动设施，以此为依托为老年人就地就近提供生活照料、文体娱乐、法律服务和宣传教育服务，逐步形成住养、定点与上门服务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有条件的地方政府和村集体要积极出资设立养老服务公益岗位，同时积极倡导邻里互助、()志愿者帮扶和老年人互助，以独居户、隔代户、两代老人户特别是高龄、贫困、患病、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为重点，建立联系和帮扶制度，制定紧急事件的有效应对办法，照顾好他们的生活。

(三) 充分发挥家庭养老的基础性作用。

进一步推进农村家庭赡养协议书签订工作，巩固家庭赡养，督促外出务工子女妥善安排好留守老年人的生活和生产。加强涉老法制教育和敬老道德宣传，把敬老孝亲纳入文明家庭和文明村镇的评选表彰内容，转变不良习俗，和谐家庭关系。加强对老年人的宣传教育，帮助老年人加强生活安全的自我保护，掌握紧急情况下的应急处置办法，提高老年人依法维护自身权益的意识和能力。

(四) 加强对农村老龄工作的组织领导。

各级政府要把农村老龄问题纳入农村改革发展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统筹研究和解决。要制定农村养老服务机构、设施发展规划和推动农村养老服务的政策措施，将相关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各级政府有关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将保障农村老年人基本生活，发展农村为老服务纳入部门工作安排，切实承担起为农村老年人提供基本社会保障、福利服务、医疗卫生、安全保护、权益维护、活跃老年人文化生活等方面的责任。要建立健全县、乡两级老龄工作机构，保证必要的

人员和经费，发挥好综合协调和检查督促作用。在农村基层，要普遍建立起农村老年人协会，在村委会的领导和支持下，实现自我组织、自我教育、自我管理和自我服务，积极调解涉老纠纷，维护老年人权益，活跃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组织老年人自助互助。